

板材炼铁总厂6号高炉干法除尘环保改造EMC工程—太阳能热水器采购公告

1. 采购条件

本采购项目板材炼铁总厂6号高炉干法除尘环保改造EMC工程—太阳能热水器（AGGCJSHGXHD23121894838）采购人为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室，采购项目资金来自自筹，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现进行公开询比。

2.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

项目名称：板材炼铁总厂6号高炉干法除尘环保改造EMC工程—太阳能热水器

采购失败转其他采购方式：不转

本项目采购内容、范围及规模详见附件《物料清单附件.pdf》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采购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3.2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资质要求：

(1) 生产型营业执照

(2) 流通型营业执照

3.3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需满足如下注册资金要求：

生产型注册资金：100.0（万元）及以上

流通型注册资金：100.0（万元）及以上

3.4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业绩要求：

提供2019年至今一份及以上同类设备供货业绩证明材料（合同及对应发票），原件扫描或原件照片，如提供复印件，必须加盖公章。

3.5 本次采购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如下能力要求、财务要求和其他要求：

财务要求：详见附件（如有需要）

能力要求：详见附件（如有需要）

其他要求：详见附件（如有需要）

3.6 本次采购要求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，失信被执行人投标无效。

4. 采购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3年12月18日10时30分至2023年12月25日13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，下同），登录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<http://bid.ansteel.cn>下载电子采购文件。

4.2 下载电子采购文件方式：用户登录进入系统主页面，在“公告信息”下查阅该项目，点击“我要投标”完善相关信息、缴纳相关费用后自行下载文件。

4.3 支付方式：个人/企业网银支付、支付宝、微信。

4.4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100.0元，售后不退。

5. 响应文件的递交

5.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25日13时00分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<http://bid.ansteel.cn>本项目指定位置递交电子响应文件。

5.2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，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将予以拒收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<http://bid.ansteel.cn>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<https://www.chinabidding.cn>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	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室	招标公司：	鞍钢招标有限公司
地址：	鞍钢厂区正门内	地址：	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中华北路25号
联系人：	刘懿锋	联系人：	冯勤园
电话：	15541264064	电话：	6736661

2023年12月18日